

证券代码：838357

证券简称：三浦车库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357	三浦车库	2023年4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7,142,674.1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140,147.4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00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52,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六）审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八）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及原独董离职的情势变更，公司拟将独立董事人员由 2 名调整为 1 名，将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由 5 名变更为 6 名，现拟对公司章程的第九十九条进行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原为：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以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两名独立董事，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工作职责、权利义务及履职程序应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修订后为：

第九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工作职责、权利义务及履职程序应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审议《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相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十）审议《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内容，相应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

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5日9时20分

(三) 登记地点：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758-3982866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